

标段编号: 2208-440310-04-01-656467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昂鹅车辆段上盖综合开发项目（二期）工程勘察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22日

1、投标人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建设单位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勘察）服务合同	578.198496 万元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7	在建
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勘察（不含一区）	419 万元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1	在建
3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342.17093 万元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2024.8	在建
4	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服务	267.569558 万元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2023.2	在建
5	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176.63031 万元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3.11	在建
6	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勘察	168.454228 万元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2022.8	在建
7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156.99328 万元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3.5	在建
8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150.46479 万元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2023.9	在建
9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8-03 地块勘察项目	89.62054 万元	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2023.8	在建
10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81.80952 万元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3.5	在建

注：投标人应将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填入本表，附相应合同扫描件。

(1)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勘察）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SSTK-HT-2021-115

KJ-2021-0030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
(勘察)服务合同



发包人（甲方）：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年7月20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甲方）：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本项目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产业路西侧，深汕大道北侧、西起圳美绿道、东至产业路英达斯瑞公园，计划总投资约 62.40 亿元（已拍地部分），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46.42 亿元（已拍地部分），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约 33.17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97.61 万 m²，建筑高度≤120 米。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具体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满足《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9）等国家相关规范、规定和本合同附件一的要求，且勘察成果应通过主管部门验收。

1.6 承接方式：公开招标

1.7 预计勘察工作量：

序号	检测内容	单位	预估数量	备注
一	勘察			
1	地质勘探	m	32640	共 840 孔，其中道路勘察约 40 孔，孔深 16 米，其余单孔 40m。
2	坐标控制点测放（E 级）	个	4	
3	钻孔波速测试	个	21	
4	场地盲探探测	m ²	300000	

具体以发包人批准的勘察方案和最终的勘察报告为准。

(2) 发包人要求的设计变更,且该设计变更可能导致工期延长的;

(3)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停工的;

(4) 其他发包人认可的情形。

4.1.5 如出现本合同第4.1.4款约定的情形后三日内勘察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工期延长申请,并应附证明该等情形的完备资料及说明,如勘察人未在该期限内提出申请的,视为放弃工期延长,虽提出申请但未提供完备的证明资料及说明的,视为未申请。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按如下标准收费:

序号	检测内容	单位	预估数量	全费用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
一	勘察费					
1	地质勘探	m	32640	148	480720.00	共840孔,其中道路勘察约40孔,孔深16米,其余单孔40m。
2	坐标控制点测放(E级)	个	4	5900	20000.00	
3	钻孔波速测试	个	21	2000	42000.00	
4	场地盲探探测	m	300000	1	300000.00	
二	暂列金	项	1		589264.96	必须按此金额填写,不得更改。
三	合计				5781984.96	三=一+二

说明:

1、按既定和业主要求进行勘探,包括但不限于专家论证、设备进出场、仪器设备搭设、按设计及规范要求进行检测、数据记录分析、出具报告等一切工程费用。

2、具体勘察批次顺序按业主要求为准。

3、以上含税综合单价为完成本次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以及有关文件规定的调价、政府部门所规定的需要缴纳的任何费用、税金、涨价风险、相关措施费、配合费等全部费用,还包含工程地质勘探取样、土工试验、原位测试、土层剪切波速量、水位观测及采取式、各类型孔位测定、野外作业、管理费等。

4、安全文明、夜间施工、雨季施工、赶工措施以及市容、城管、环保,所需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5、本服务需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人按招标清单报价,综合单价包干,最终结算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实际施工检测的工程量核定为准。

6、包含协调解决现场作业所需的配合问题以及为完成钻孔所发生的砍树清表等全部费用。

4.2.2 本工程勘察费暂定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捌万壹仟玖佰捌拾肆元玖角陆分,小写:5781984.96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伍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至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 12 份，发包人 8 份、勘察人 4 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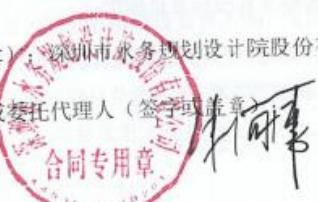
合同附件：1. 勘察任务书
2. 履约保函

(以下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勘察人（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1年 7 月 20 日

(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勘察（不含一区）

副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KJ-2021-0004

SZSC-H72021-001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勘察（不含一区）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体育中心

发包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招、投标程序确定的中标人，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不含一区）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勘察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体育中心

1.3 工程规模、特征：新建及改扩建建筑面积 389200 平方米（地上223200平方米、地下166000 平方米），其中体育设施145300 平方米，文化设施10000平方米，配套商业38000平方米，主媒体中心10400 平方米，公共配套800平方米，架空空间及走廊84700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85700平方米，地铁联通通道14300平方米；现状保留建筑面积59095.01平方米（包括游泳跳水馆、射击馆、游泳训练馆），项目完成后总建筑面积448295.01平方米。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体育馆并新建一座15000座综合体育馆；改造提升体育场，将原32500座扩建至42000座并改造为专业足球场；对现游泳跳水馆及网羽中心进行局部修缮。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批复为准。

2 勘察任务、技术要求和工作量

2.1 勘察任务

2.1.1 [] 岩土工程勘察（根据合同约定内容，在下表空白处打

√)

勘察阶段		可研勘察	初步勘察	详细勘察	施工勘察
工程勘察	常规勘察		√	√	√
	专项勘察				
工程物探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				
	其他物探				
工程测试检测试验	岩石试验		√	√	√
	土工试验		√	√	√
	水质分析			√	
	原位测试			√	
	其他测试				

注：1. 常规勘察系指反映场地和地基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2. 其他物探系指_____；3. 其他测试检测试验系指_____ / _____。

2.1.2 [√] 水文地质勘察：[] 水文地质测绘 [] 水文地质钻探
[√] 水文地质试验 [] 地下水动态观测 [√] 查明水文地质条件
[] 其他_____

2.1.3 []工程测量: []地形测量 []控制测量 []其他_____

2.1.4 [√]土壤氡检测

2.2 施工临时支护设计

须提供甲方要求的施工临时支护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开挖、管线迁改、化粪池施工)。

2.3 技术要求

详见[√]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勘察任务书 []其他_____

2.4 工作量

[]控制测量面积_____m², 控制点_____个;

[]地形测量面积_____m², 比例尺_____;

[]岩土工程勘察总进尺暂定为_____m;

[]工程物探(管线探测)_____m²;

[]专项调查及地下、地面建(构)筑物基础资料收集_____m²;

[√]其他: 工程勘察(包括初勘和详勘)暂定工程量10000米,超前钻暂定工程量16000米,土壤氡检测暂定检测点600个,施工临时支护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开挖、管线迁改、化粪池施工)。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类别的合同文件,补充和修改仍以原优先顺序解释适用。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 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

4.2 成果提交 (不含第三方审查时间) 日期: (1)初勘、详勘和超前钻: 接到各阶段勘察任务书后, 30日历天内完成勘察外业并提交中间成果, 45日历天内提交正式地质勘察报告。(2)土壤氡检测: 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后, 15日历天完成所有相关工作, 并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3)接到相应临时支护设计任务后, 3个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支护设计图纸。

4.3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 天; 项目定额工期为 个日历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期定额》计算出的本项目工期), 合同工期相对定额工期的比例为 % (即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工程勘察工作有效期限, 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 (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 时, 工期顺延。

4.4 质量标准: 合格 其他: _____

5 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 _____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肆佰壹拾玖万元整 (¥ 4,190,000.00 元)。其中, 勘察费用为: 人民币壹佰陆拾伍万元整 (¥1,650,000.00 元), 超前钻费用为: 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贰仟元整 (¥2,432,000.00 元), 土壤氡检测费为: 人民币壹拾万零捌仟元整 (¥108,000.00 元)

固定总价: 本工程采取固定总价计费, 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含: 钻探费、土工试验费、物探费、原位测试费、技术费、进场费、测量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 其他_____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附录五：投标报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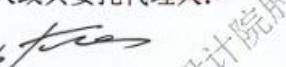
附录六：勘察人员汇总表

附录七：主要机械设备表

附录八：中标通知书

委托人：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深

圳体育场一层 7 区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21487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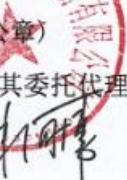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

账号：7441410182603575312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

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5468621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五、承包单位消防保卫措施

1. 承包单位应严格执行消防安全有关的规章制度。
2. 承包单位需配备至少一名专职/兼职保卫人员负责本单位保卫工作。
3. 承包单位应落实施工现场的保卫人员到位情况，做好防火、防盗工作。

六、其他

1. 本协议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时间：2021年1月15日

承包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时间：2021年1月15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3)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编号: FJ202424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4]勘察-26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项目位于龙华区福花路与麒麟路交叉口东南侧，总用地面积 44430.8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04904.40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学校总体班级数量将达到 99 班，学生人数 4620 人。

1.4 投资规模：约 87913.85 万元人民币

二、技术要求

2.1 适用的技术及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等；
- (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3) 各阶段勘察审查意见；
- (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5) 国家及地方规定、规范或标准。

三、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3.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 本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5)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3.2 其他说明

- (1)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系列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 (3)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四、工作内容

4.1 工程勘察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详见工程勘察任务书，工作内容如下：

工程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在用地红线每50米至100米放置边界桩。

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对于常规方式无法探明的地下管线，探测单位应采取人工局部探挖、QV、CCTV等其它方式查明管线基本走向、管径、材质等内容。

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 (2)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
- (3) 查明地下水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

(4) 判定水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5) 判断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

土壤氡浓度检测 (如有)

根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规定, 现工作阶段应进行土壤氡浓度检测, 并出具检测报告。

地质灾害评估 (如有)

分析项目场地地质灾害现状、类型分布及影响因素以及工程建设和建成后可能遭受的地质灾害及其危险性, 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 评估场地适宜性, 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和建议, 具体工作内容以国土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准。

超前钻探 (如有) 建议公开招标类勾选

查明下覆基岩的埋藏分布特征及其物理力学性质, 查明基岩下卧软弱层的埋藏深度及其厚度, 提供基岩的岩石天然单轴抗压强度, 提供基础桩持力层岩面标高及深度, 为桩长的设计提供准确的地质依据。技术要求按《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2009版) 规定、《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DBJ15-31-2003)、《高层建筑岩土工程勘察规程》(JGJ72-2004) 及其它有关规范执行。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1)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 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 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 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2) 相关的反复修改、补勘、成果文件审查、组织、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 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3) 勘察单位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委托的勘察审查单位开展现场核查工作。

其他工作

(1) 无条件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相关汇报会、论证会, 承担合同范围内成果文件的反复修改、评审工作;

(2) 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 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3) 乙方保证工作成果满足设计要求并通过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咨询单位)审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成果不满足设计要求或未通过甲方(或甲方委托的咨询单位)审查, 乙方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

e. 地区调整系数：地区调整系数取1.2。

（6）超前钻探

计费依据：依据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按实结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计取，不再计入技术工作费。结算工作量不得超过超前钻探任务书工作量，若超出则以超前钻探任务书工作量结算。

其中：地面测量与地下管线测量复杂程度按简单类计。

7.2 合同价及计费标准

本工程合同暂定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规定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确定，下浮率为32.1%，暂定为人民币342.17093万元（大写：叁佰肆拾贰万壹仟柒佰零玖元叁角）。

勘察费由基础费用（占勘察费的85%）和绩效费用（占勘察费的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及履约处罚情况确定，履约评分及对应实际绩效费用计算方法见下表：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分以上（含80分）	全额绩效费
60分以上（含60分），80分以下	绩效费×（履约评价得分-60）/20
60分以下	0

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及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乙方3年内参加甲方的其他项目投标。

备注：履约评价标准详见合同附件《勘察项目履约评价表》。

7.3 勘察费用结算原则

7.3.1 结算价根据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并参照本合同7.1款计费依据中规定的方法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算，工程量以经甲方审定的勘察任务书实际完成情况，由甲方、乙方和监理单位等相关单位的工程技术人员共同签字确认为准。

7.3.2 勘察工作共分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和超前钻探费（如有）六部分。其中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用，并以实际计算费用结算；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超过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以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结算费用。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应依法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合同份数

17.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17.2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

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

送履约评价结果）：13509691909

委托代理人：张丽仙

电 话：0755-25100490

传 真：0755-25890439

电子邮箱：zhanglx@swpd.cn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

园支行

账 号：79210155200000039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

(4) 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服务

合同编号:QCC-HT-2023-052

HJ-2023-0026

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
勘察测绘服务合同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专用章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3年2月27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B144055465）

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建设单位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住房和水务局，受建设单位委托由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深圳市深汕智造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代建单位负责招标以及建设管理等相关工作。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察测绘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小漠安置区（碧海云天花园）项目勘测测绘服务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元新村

1.3 工程规模、特征：

该项目位于深汕特别合作区小漠镇元新村，南临王公山，共分为四块居住用地，总用地面积 94851 m²，容积率 3.1，规定建筑面积 294037 m²，总建筑面积约 404476 m²，其中住宅建筑面积约 266352 m²，商业建筑面积约 14695 m²，公配物业建筑面积约 12990 m²，地上架空层建筑面积约 4339 m²，地下建筑面积约 81738 m²。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具体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满足《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9）等国家相关规范、规定和本合同附件一的要求，且勘察成果应通过主管部门验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地形图测量、控制点测量、界址点放样等测量及过程中咨询、对外沟通协调等服务。技术要求：满足地形图测绘、控制点测量、界址点放样及相关技术经济指标计算等相关技术标准。

(2) 收集、调查、测量项目的地形地貌、地下管线、建构筑物相关资料，开展必需的特殊试验，配合支持项目设计；编制本项目各阶段勘察工作大纲与技

术方案，配合专业需要，负责相关图纸、技术数据及各项勘察报告，配合现场服务、勘察成果验证，开展项目各阶段所需的初勘、详勘，必要时进行补勘与补测等；场平初勘、地下管线探测、必需的土工试验、特殊试验（旁压试验、波速测试、重型动力触探及其他必要的特殊试验等）以及补勘等。技术要求：满足《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9）等国家相关规范、规定及本项目勘察任务书的要求，且勘察成果应通过主管部门验收。

（3）具体工作内容以甲方的委托为准，甲方保留调整发包范围、增减工程量的权利，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1.6 预计勘察工作量：

序号	名称	暂定工程量	单位	备注
一 地形图测量				
1.1	连接已有控制点	2	点	
1.2	控制点测量及放样（E 级）	4	点	
1.3	二级控制点	8	点	
1.4	1/500 测图（地形图）	0.18	km ²	
1.5	场地盲探探测	94851	m ²	
1.6	地下管线测量	1	km	
1.7	技术工作费	1	项	
1.8	无人机数据采集	1	项	
1.9	航拍影像图	1	项	
二 勘察				
2.1	地质勘探	10400	口	
2.2	钻孔波速测试	1380	口	
2.3	技术工作费	1	项	

具体以发包人批准的勘察方案和最终的勘察报告为准。

第二条 发包人应及时向勘察人提供下列文件资料，并对其准确性、可靠性负责。

(4) 其他发包人认可的情形。

4.1.5 如出现本合同第4.1.4款约定的情形后三日内勘察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工期延长申请，并应附证明该等情形的完备资料及说明，如勘察人未在该期限内提出申请的，视为放弃工期延长，虽提出申请但未提供完备的证明资料及说明的，视为未申请。

4.2 工程量清单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测绘工程量清单如下：

序号	检测内容	预估数量	单位	全费用 综合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一 地形图测量						
1.1	连接已有控制点	2	点	800	1,600	
1.2	控制点测量及放桩(E级)	4	点	1,600	6,400	
1.3	二级控制点	8	点	400	3,200	
1.4	1/500 测图(地形图)	0.18	km	50,000	9,000	
1.5	场地盲探探测	94851	m ²	0.8	75,880.8	
1.6	地下管线测量		km	850	850	
1.7	技术工作费	1	项	21,324.78	21,324.78	
1.8	无人机数据采集	1	项	10,000	10,000	
1.9	正射影像图	1	项	6,000	6,000	
小计				134,255.58		
二 勘察						
2.1	地质勘探	10400	m	118	1,227,200	
2.2	钻孔波速测试	1380	m	80	110,400	
2.3	技术工作费	1	项	1,203,840	1,203,840	
小计				2,541,440		
三	合计=一+二			2,675,695.58		

说明：

- 1、按规定和业主要求进行勘探，包括但不限于专家论证、设备进出场、仪器设备搭设、按设计及规范要求进行检测、数据记录分析、出具报告等一切工程费用。
- 2、具体勘察批次顺序按业主要求为准。
- 3、以上含税综合单价为完成本次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以及有关文件规定的调价、政府部门所规定的需要缴纳的任何费用、税金、涨价风险、相关措施费、配合费等全部费用，还包含工程地质勘探取样、土工试验、原位测试、土层剪切波测量、水位观测及采取式、各类型孔位测定、野外作业、管理费等。
- 4、安全文明、夜间施工、雨季施工、赶工措施以及市容、城管、环保，所需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 5、本服务需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人按招标清单报价，综合单价包含，最终结算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实际施工检测的工程量核定为准。
- 6、包含协调解决现场作业所需的配合问题以及为完成钻孔所发生的砍树清表等全部费用。

4.2.2 本工程勘察费暂定人民币（大写）：贰佰陆拾柒万伍仟陆佰玖拾伍元伍角捌分，小写：¥2,675,695.58元。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贰万肆仟贰佰肆拾壹元壹角壹分，小写：¥2,524,241.11元，增值税税率为6%，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壹仟肆佰伍拾肆元肆角柒分，小写：¥151,454.47元。如因国家政策变化或税率调整，合同总价不变，税金作相应调整。

实际勘察费按本合同第4.2.1款确定的综合单价及实际工程量计算。

发包人应将本合同项下勘察费支付至勘察人指定账户：

账户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72999996A

账户号码：41009700040004034

银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4.2.3 暂列金额（如有）是发包人认为可能发生的工程变更或签证而预留的金额，并非直接支付给勘察人的实际费用，由发包人控制使用。结算时，应按实际发生的金额进行结算，剩余部分归发包人所有。

4.2.4 发包人有权将根据土地置换、工期等进展，按宗地的顺序安排地质钻

- (4)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5) 投标文件(包括勘察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6)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 勘察方案和技术规格书;
- (8) 发包人和勘察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第十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发包人、勘察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发包人、勘察人同意由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至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 14 份,发包人 10 份、勘察人 4 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勘察人(盖章):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5) 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勘察[2023]34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塘尾第一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项目位于凤凰街道街塘尾社区，月亮路与碧塘路交汇处西南侧。项目定位为 54 班/2520 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部 36 班/1620 学位，初中部 18 班/900 学位），占地面积 25250.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55738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微格教室、架空层、地下车库、地下设备用房、教职工宿舍、室外及其他配套工程等。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冠幅；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資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氡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氡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 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及其技术要求为准。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口面积或■长度 /

验收合格标准: 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 甲方验收合格 其他验收方式: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起算起的2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 2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 在20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 在20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 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30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 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20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 在得到开工通知20日内提交土壤氡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 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 合格 其他: _____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176.63031万元(其中: 工程测量 万元(含地形测量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万元、红线点测放 万元); 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万元(其中: 工可钻探 万元、初勘 万元、详勘 万元、抽水试验 万元、施工勘察(或□超前钻勘察费 万元); 水文地质勘察 万元(其中: 水文地质测绘 万元、工可勘察 万元、初勘 万元、详勘 万元、抽水试验 万元); 土壤氡浓度检测 万元; 其它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 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 采用固定总价, 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 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 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年版)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 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 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 甲方将不考虑地下埋藏物情况或地质情况的影响, 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工程物探工作进行计费。

综合单价 = 固定总价(6.1、6.2条确定) ÷ 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面积(1.5条确定)。

该综合单价已包括为查明地下埋藏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

6.5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 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 扩大地形测量范围时, 甲方将不考虑地形因素等的影响, 采用综合单价对扩大范围的地形测量工作进行计费。

行)》关于全面落实地下管线保护“6个100%”措施的要求,甲方将严格根据《关于严厉惩处建设工程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的若干措施(试行)的实施细则》(深建规〔2019〕2号)中关于未落实地下管线、设施保护“6个100%”措施的规定,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乙方及相关责任人员进行黄色警示,将黄色警示信息纳入建筑市场主体诚信管理。

第十三条 补充协议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乙方应依据第十五条及时协商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应采用下列方式之一解决争议:

- 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深圳仲裁委员会)仲裁;
- 向甲方所在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五条 生效

本合同自甲方、乙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伍份、乙方伍份。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朱博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日期:2023年11月20日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88212523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518107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帐号:79210155200000039
日期:2023年11月20日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755-25468621
传 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邮政编码:518110

(6) 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勘察

KJ-2022-0065
合同编号: NS-G-2022-LHLL-060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 NS-G-2022-LHLL-060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年8月8日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以下简称“发包人”）：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人（以下简称“勘察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勘察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勘察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3. 工程规模、特征：

龙辉花园占地面积 89,274.00 平方米，共有地上建筑物 38 栋，总建筑面积约 156509.19 平方米，现状容积率约 1.75，其中住宅建筑有 33 栋，建筑面积约为 143138.9 平方米，居住配套建筑有 5 栋，包括幼儿园、配电房、垃圾房、邮电所等，建筑面积约为 13370.29 平方米。该小区于 1998 年竣工交付，总户数约 1,718 户，其中住宅 1656 户。

开发建设用地范围面积为 86274 平方米，规划容积率 6.2，规划总建筑面积约 533915 平方米（最终以政府部门确认为准）。

二、勘察范围和阶段、技术要求及工作量

1. 勘察范围：详细勘察阶段的场地勘察、地形测量（根据甲方需要，需多次测量，相关费用请综合考虑，不再另外计取）、用地红线测量（包含现场测放用地红线及其标高等）、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方格网标高测量、施工控制点引入及建立、土石方量测量（市政道路标高以上部分需对土方量及岩性出具单独测绘报告）、土壤氡浓度检测、配合服务（包括验桩孔、验槽等分部、分项工程验收）等，其中基坑支护、桩基施工阶段，勘察人必需安排专人进行项目驻场。

具体布孔位置根据现场条件和设计方案可能有所变化，费用以实际数量乘以

单价计。投标人在报价时按暂定勘察工作量进行报价，结算时勘察工作量以招标人审核通过的实际工作量为准。本项目的最终规模、标准以及道路的起讫点均应以发改和规划部门的批复为准，具体开展勘察时间以发包人开工令为准。

勘察阶段： 可研勘察 初步勘察 详细勘察 施工勘察

工作内容： 岩土工程勘察 岩土工程设计 岩土工程物探/测试/检测/

监测 水文地质勘察 工程测量 其他：

2. 技术要求：详见附件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勘察任务书

3. 工作量：详见投标报价表

龙辉花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勘察投标报价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含税单价(元)	数量(暂定)	含税合计金额(元)	备注
1	地质勘察(初堪、详勘、补勘)	m	101.00	14620	1476620.00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结算工程量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2	地形测量(含红线点测放)	m ²	0.07	228204	15974.28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结算工程量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3	场地及周边地下管线探测、工程物探等	m ²	0.70	114102	79871.40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结算工程量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4	方格网标高测绘	m ²	0.30	258822	77646.60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结算工程量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5	施工控制点制作	个	1493.00	10	14930.00	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结算工程量以甲方确认的实际工程量为准
6	驻场工作费	月	6500.00	3	19500.00	驻场时间为支护桩及工程桩施工期间。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最多不超过3个月(超过3个月的，按3个月计取)
7	总计(含税) (1+2+3+4+5+6)				1684542.28	

四、质量标准

质量标准: 合格 创优 其他 _____

五、合同价款

1. 合同价款合计 (暂定) 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含税) 壹佰陆拾捌万肆仟伍佰肆拾贰元贰角捌分整 (¥ 1684542.28 元), 税金¥ 95351.45 元, 税率 6 %, 不含税价¥ 1589190.83 元, 且不含税价格不因增值税税率变化而变化。如合同付款过程中税率与原合同约定不一致, 在实际资金支付过程中按最新税率换算含税进度款或结算款 (可单列)。

2. 合同价款形式: 固定单价 总价包干 其他: 详见投标报价表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协议书;
- (2) 专用条款及其附件;
- (3) 通用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如果有);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如果有);
- (6) 招标文件 (如果有);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 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勘察条件和相关资料, 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勘察人承诺按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勘察技术服务。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圳湾

科技生态园 10 栋 B 座 28 楼

邮编: 51800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MA5EFAKF85

开户银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行:

账号: 4000020309200597310

电话: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

(盖章):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签章):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社区星河

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672999996A

开户银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行:

账号: 41009700040004034

电话:

合同签订时间: 2022 年 月 日

(7)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合同编号: KJ-2023-0108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勘察证书等级: 综合甲级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9日

协 议 书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位于石岩街道,项目拟用地总面积 13823.7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0000 平方米,规划办学规模为 24 班 1200 个学位的初中,另含机动教室 3 班 (150 学位),总投资暂定 24000 万元。(以上数据均为预估值,最终以概算批复的数据为准)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2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勘察人协商解决。

三、工作任务及内容

3.1 工作任务包括：

-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
- 地下管线探测
- 岩土工程勘察
-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 其他：树木清点（如需），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如需），发包人有权对发包内容进行调整。

3.2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形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并将本项目红线位置现场标注（撒灰或订桩），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 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

2、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3、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

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四、工期安排

工程勘察节点：

(1) 中标人在接到建设单位下发的勘察任务书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详勘、评估、探测等）工作内容；

(2) 中标人在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后 7 个日历天内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成果）报告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勘的，勘察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通知后 2 天内进场作业。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视为履约不合格。

五、成果文件的交付

工程测量

测量成果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管线探测

工程物探相关调研资料文本 5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报告（含文字部分和图标部分）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其它专题报告（如有）按实际需求确定。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或检测）报告文本 8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六、合同价及支付

6.1 合同价

本工程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壹佰伍拾陆万玖仟玖佰叁拾贰元捌角人民币（大写）（小写 ¥1,569,932.80 元）。

(1) 结算方式

1) 合同最终结算价按下述计算公式确定：

项目名称	勘察项目	暂定工程量(每项暂估 合价/点数/进尺)	投标报价上 限(元)	投标合价 (元)	备注
石岩街道 上屋社区 初级中学 新建工程	地质灾害危险 评估价	5.95 万m ³	40000.00	34510	
	地下管线探测 (盲测)	六种管线 1340 米, 共 计 8040 米	45429.13	33768	
	施工基准控制 点测量 GPS	3 点	9378.38	8250	
	土壤氡浓度检 测	139 点	33360.00	27800	
	岩土工程详勘	3018.72 米	2040950.86	1403704.83	
	地形图测量	59500 m ²	13704.24	11900	
小计		2182822.61	1519932.8		
暂列金额(投标人不得更改)		50000.00	50000		
合计		2232822.61	1569932.8		

地下管线探测(盲测)、土壤氡浓度检测、岩土工程地勘测结算价格=各单项投标综合单价*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各单项合格工程量。各单项投标单价见合同附件商务标报价。

地质灾害危险评估、地形图测量、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结算价格=投标合价

2) 合同履约结束后进行合同最终综合履约评价:

(1) 工程勘察的合同价, 分为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基本酬金占合同价的85%, 绩效酬金占合同价的15%。

(一) 结算后, 基本酬金100%支付给承包单位。

(二) 绩效酬金与完成履约评价等级挂钩, 根据完成履约评价等级对应的比例进行支付。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10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7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0%。

(2) 结算时, 投标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

6.2 付费方式:

十七、合同份数

(1) 本合同一式三份,发包人执△份,勘察人执两份。

(2) 签订地点: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2023.5.19

日期: 2023.5.19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周微微

周微微

(8)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GMGCKC-2021-01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光建勘察[2023]29号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
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甲方: 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光明区楼村第四学校（暂定名）建设工程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本项目位于新湖街道，光明大街与楼辉路交汇处西北角，西邻华夏路，北临狮明路。项目定位为45班/2100学位的九年一贯制学校(小学部30班/1350学位,初中部15班/750学位),占地面积22482平方米，总建筑面积47985平方米，项目总投资31493.42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办公用房、生活服务用房、微格教室、架空层、地下车库、地下设备用房、教职工宿舍、室外及其他配套工程等。

1.4 勘察工作内容与技术要求（以下简称“勘察”）：

1.4.1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为工程勘察、设计及施工开挖等工作提供条件。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

1.4.2 正确反映场地和地基的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

1.4.3 地形测量。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冠幅；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

1.4.4 施工控制点测量。

1.4.5 针对岩溶地区基桩，在成桩之前采用钻探方法查其桩底基岩情况。原则上不得采用超前钻，荷载较大的桩基础。河道桥梁一桩一孔等特殊情况，需经过监理和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

1.4.6 红线点测放：相关资料收集、控制测量、条件点测量、建(构)筑物定位、实地钉桩与校核测量、成果归档与提交。

1.4.7 水文地质勘察：查明区域水文地质条件，了解该调查地区地下水的埋藏、分布状况及补给、径流、排泄条件，概略估算地下水水资源的数量和质量，为国民经济规划提供基础资料。

□1.4.8 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工程建设，必须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将评估结果作为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组成部分；在地质灾害易发区内进行城镇和村庄总体规划时，必须对规划和建设区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1.4.9 土壤氡浓度检测：查明场地范围内土壤氡的浓度。

1.4.10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

勘察工作范围与技术要求详见设计单位提交并经甲方批准的勘察任务书及其技术要求为准。

1.5 勘察暂估工作量：工程测量（其中：地形测量面积 \square 平方米、地下管线探测 \square 面积或■长度 $_\square$ 平方米或■米、施工控制测量点 \square 个、红线点测放 \square 个），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其中：工程地质测绘 $_\square$ 平方米、工可（钻孔）钻探进尺 $_\square$ 个（米）、初勘（钻孔）钻探进尺 $_\square$ 个（米）、详勘（钻孔）钻探进尺 $_\square$ 个（米）、抽水试验、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钻孔）钻探进尺 $_\square$ 个（米）），水文地质勘察（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_\square$ 平方千米）、■土壤氡浓度检测 $_\square$ 项（点），□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 $_\square$ 点，其它 $_\square$ 。

第二条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 本合同的合同条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上述文件可视为是能互相说明的。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上述优先次序判断。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同当事人就该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第三条 勘察工作的依据

- 3.1 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范围图等批件（复印件）。
- 3.2 工程勘察任务书、技术要求、建筑总平面布置图。
- 3.3 勘察测绘行业相关技术规范。

第四条 勘察成果

4.1 乙方负责向甲方免费提交勘察成果文本文件十二份，电子文件六份；若甲方要求增加勘察成果文本文件的份数，乙方不再另行收费。

4.2 乙方所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包括：■岩土工程勘察报告■水文地质勘察报告■物探成果报告■测量技术报告■相关图纸■电子数据光盘■其他：包括但不限于地形测绘（按10米方格网测量标高）、氡浓度检测、树木测绘（红线范围内树木以及红线外与地块接壤市政道路行道树的信息测绘）、地下管线探测（含红线内及红线外周边现状道路和规划道路范围内管线探测）、初步勘察、详细勘察、超前钻（如有）以及从工程开工至通过竣工验收并配合审计等服务工作。

成果质量：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质量应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和深度规定，且满足合同约定的

质量要求。双方对成果质量有争议时，由双方认可的第三方专业机构鉴定，所需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责任方承担；双方均有责任的，由双方根据其责任份额各自承担。

4.3 成果验收：乙方向甲方提交勘察成果资料后，如需对勘察成果文件验收的，甲方应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标准：□施工图审查机构审查合格 ■甲方验收合格 其他验收方式：_____

4.4 勘察作业过程录相视频和拍照数据电子光盘两份。

第五条 工期、质量标准

5.1 乙方应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或得到开工通知）之日起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物探报告，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程测量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工可勘察报告，在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初勘报告，在收到详勘任务书后 30 个日历天内提供详勘报告，■在得到施工勘察（超前钻探）开工通知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供施工勘察（或超前钻探）报告，■在得到开工通知 20 日内提交土壤氡浓度检测报告。

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时，工期顺延。

5.2 质量标准：■合格 □其他：_____

第六条 合同价

6.1 合同总价暂定为 150.46479 万元（其中：工程测量 万元（含地形测量 万元、地下管线探测 万元、施工控制测量 万元、红线点测放 万元）；工程地质（或岩土工程）勘察 万元（其中：工可钻探 万元、初勘 万元、详勘 万元、抽水试验 万元、施工勘察（或■超前钻勘察费 万元）；水文地质勘察 万元（其中：水文地质测绘 万元、工可勘察 万元、初勘 万元、详勘 万元、抽水试验 万元）；■土壤氡浓度检测 万元；其它 万元）。

□6.2 本项目地下管线、构筑物和障碍物工程物探为一项工作，该项工作不考虑地下管线（包括给水、排水、电力、通讯、燃气等所有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的复杂程度，采用固定总价，该价已包括为查明给定范围内地下埋藏物及构筑物的资料查询（包括向相关部门购买资料等）、设备进场、探测、分析等一切费用。要求标明与本工程衔接的所有管线接口的标高、管径、坐标位置及管井的标高、坐标位置等内容。【固定总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确定】

□6.3 地形测量采用固定总价，该价格为完成甲方指定范围内地形测量并取得合格的地形测量成果所涉及的人员、仪器等全部费用。要求标明测量范围内树木的坐标、胸径、标高；构筑物的坐标、标高等。固定总价参照《测绘生产成本费用定额》（2009 年版）确定。

6.4 勘察过程及其后的施工过程中，乙方根据甲方或设计单位要求，扩大工程物探范围时，甲方



甲方：深圳市光明区建筑工程局

(盖章) 合同专用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2023年9月8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88215299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帐 号：/

邮 政 编 码：518107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盖章) 陈东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帐号：79210155200000039

日期：2023年9月8日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帐 号：79210155200000039

邮 政 编 码：



(9)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8-03 地块勘察项目

KJ-2023-0145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8-03 地块勘察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年 8月 14日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8-03 地块勘察合同

甲方: 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8-03 地块勘察工
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
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
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乙双方经协
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一) 工程名称: 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8-03 地块勘察

(二) 工程建设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三) 工程规模、特征: 估算总投资 5476109.11 万元

(四) 合同工期: 60 日历天

开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4 日

成果提交时间: 2023 年 10 月 3 日

开工日期及成果提交时间具体以甲方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为准。

二、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

本合同的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详细勘察、勘测地形地貌特征、勘测
场地水文地质条件、地下管线探测、地形图补测、工程测量、地形测量及
土石方计算、红线点及施工控制点测放样、土壤氡浓度检测、5x5 方格网
测量、为完成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项目 08-03 地块(以下简称本项目)
设计所需的所有勘察工程以及本合同约定其他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施工阶

段配合现场岩石判定、验收阶段配合等工作)。具体勘察工作内容及要求如下(以下工作内容及技术要求未涵盖的,详见附件1):

(一) 地下管线探测

对本项目范围内地下管线进行探测,为本项目设计、施工提供工作依据和必要的参数。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要求:

1. 本工程坐标采用大地 2000 坐标系。
2. 探测范围为项目用地红线外扩一定范围(最终提供的探测资料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施工现场需求和报批报建需求等)。
3. 采用现场勘查和探测的方法探测清楚本项目范围管网分布情况和相关属性,用全站仪实测各点的坐标和高程。
4. 对本项目周边范围进行综合管线探测,应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
 - (1) 给排水管道:包括生产用水、生活用水、消防用水、雨污水、地下水池、水塔等管道。
 - (2) 电力线路:包括供电线、路灯电力线、电车电力线和其他地下电力线、光纤线。
 - (3) 电信线路:包括市内电话、长途电话、电报、移动通讯、有线广播、有线电视和其他专用电信电缆等线路。
 - (4) 热力管道:包括蒸汽、热水等管道。
 - (5) 燃气管道:包括煤气、液化气、天然气等管道。
 - (6) 工业管道:工艺管道、公用工程管道及其他辅助管道。
 - (7) 地下人防通道:包括防空洞、地下建筑及构筑物、古井(古墓)、旧建筑物基础等。
5. 按《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工程测量规范》《城市测量规范》和《深圳市地下管线探测实施细则》等相关规范进行探测及测量,并向甲方提供探测及测量成果 10 套。

(二) 工程勘察

1. 工程勘察的主要工作内容

(1) 查明场地工程地质条件；提出详细的岩土工程资料和设计、施工所需的岩土参数；对场地和地基稳定性作出结论；对建筑地基作出岩土工程评价。

(2) 对地基类型、基础形式、埋深、地基处理、基坑支护、工程降水、不良地质作用和特殊性岩土的防治等提出建议；如有孤石应查明分布情况。

(3) 应进行场地和地基地震效应的岩土工程勘察，提出勘察场地的抗震设防烈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和设计地震分组，确定场地类别。

(4) 钻孔布置：勘探点布置要求相邻的布点距离范围为 20-30 米，当同一装置同一构筑物部分处于挖方区，部分处于填方区时，应该增加勘察点，以查明填挖分界区域。同一建筑范围内的主要受力层或有影响的下卧层起伏较大时，应加密勘探点，查明其变化。勘察单位可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调整工作量（孔位、孔深、测试等），以确保勘察工作的实施。

(5) 勘察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放线布点，测量、钻孔、取样、标准贯入试验、旁压试验、重型圆锥动力触探试验、钻孔波速测试、室内试验、技术工作、成果编制提供等全部工作内容。

(三) 土壤氡浓度检测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对本次勘察范围进行土壤氡检测，包括布点、取样、测试、编制报告、提供成果等全部工作。

(四) 红线点放样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对本次勘察范围进行红线点放样，包括设点、测量、收集数据、校核、编制报告等全部工作。

(五) 地形测绘 1:500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对本次勘察范围进行地形测绘，包括项目准备、建立控制网、碎部测量数据采集、数据处理和成图等全部工作。

(六) 施工控制点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施工控制点包含点号、X坐标、Y坐标、高程。控制点采用十字钢钉或其它可靠方式标志、桩面清晰、埋桩稳固，施工控制点各项精度满足《城市测量规范要求》及后期现场使用要求，放点位置应确保后期可便利使用，可通视、易保护。

(七) 5x5 方格网

根据相关规范及甲方要求进行方格网地形图测量应采用数字化成图，测绘地形图的同时测绘其方格网高程（5m×5m）。对于局部地形起伏较大的地块进行方格网加密，方格网误差须在合理范围内。参与现场场地工作的移交。需要做方格网的阶段包括但不限于在基坑、土方施工场地移交，原始地面标高测绘等阶段。且勘察单位作为第三方单位应对场地移交方格网进行第三方签字确认。

上述所有工作必须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和甲方的勘察任务委托书及技术要求进行工程勘察测绘，并按甲方规定的时间提交质量合格的勘察测绘成果资料，以及做好与设计单位及外部单位的协调、配合等相关勘察服务工作、按照审查机构的要求修改完善勘察测绘成果，具体工作内容及要求以设计单位或甲方提出的技术要求/勘察任务书为准，须满足本项目设计及施工所需的全部地质相关信息资料。

甲方有权根据本工程建设的需要，调整（增加或减少）勘察的工作范围，工作范围和内容的调整以甲方签发的书面任务书为准，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本合同工作范围外，如果甲方提出与本合同相关联的附加服务需求，乙方需在甲方规定时间内无条件执行，甲方无需为此额外支付费用。

三、甲方向乙方提供文件资料

（一）提供本工程批准文件（复印件），以及用地（附红线范围）、勘察许可等批件（复印件）。

知后 45 天内提供地下管线探测及地质勘察报告,剩余勘察工作在 60 天内必须提供相应成果及报告(以开工通知之日起计算)。

(二) 乙方应按甲方要求的时限提交各勘察工作成果资料。如甲方变更勘察工作期限,乙方予以无条件配合。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等)时,提交勘察成果的期限顺延,但需提前经甲方确认。由于甲方或乙方的原因未能按期开工或提交成果资料时,按本合同相关规定办理。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以及设计需要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充勘查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7 天内进场作业,并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完成勘查工作。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视为乙方违约并承担延迟提交成果的违约责任。

六、合同价款、工程计量及价款支付

(一) 合同价款

本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合同,具体的综合单价详见下表。本合同含税勘察费暂定总价为: ¥ 896,205.40 元 (大写: 捌拾玖万陆仟贰佰零伍元肆角整, 税率 6%), 不含税总价为 845,476.79 元。合同履行期间,如国家税务机关调整增值税税率,双方同意保持合同约定的不含税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合同含税金额。具体价格清单如下:

序号	项目类型	预计工作量(暂定)	单位	综合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地下管线探测	32205.4	m ²	1	32205.40	综合单价中包括外扩范围的探测费用,乙方自行考虑外扩探测范围,最终提供的探测资料需满足相关规范要求、施工现场需求和报批报建需求等,结算时工程量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总用地

						面积为准。
2	工程勘察	4500	m	156	702000	
3	土壤氡浓度检测	350	点	120	42000	
4	5米方格网测量	1	项	90000	90000	至少包含基坑开挖前、开挖后测量两次
5	地形测量(1:500)	1	项	30000	30000	地形测量范围为用地红线外扩20m
勘察费暂定总价				896205.40		

注：

1、红线点放样、施工控制点工作费用已综合考虑在合同单价内，不另外单独计价。

2、综合单价是承包单位已经充分考虑了规范要求和现场施工条件、情况和现状后作出的报价，涉及钻探的项目单价已综合考虑了进入各种类型岩层土层、溶洞、砂、沙砾、孤石等地质条件因素，所有综合单价不因市场、人工等任何因素变化、不因现场情况、施工道路和环境引起的运输、机械移位进场、地质情况等因素而调整。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税费、勘察费、检验检测验收费、临建、临水临电、人工费、赶工费、加班费、交通费、保险费、专家评审费、机械设备人员二次进场等全部费用。

（二）工程计量

1. 上表中工程量为暂估工程量，项目结算时以实际有效工程量为准（地下管线探测其外扩探测范围不计入有效工程量，详见清单备注）。有效工程量是指乙方在满足规范标准和保证质量的前提下，不超过规范要求的最低标准的工程量，超过规范要求最低标准的工程量在结算时不再计量，该部分在已考虑在综合单价中；无论合格工程量与报价工程量之间出现多大的差异，结算时其单价均不作出调整。

2. 工程勘察总进尺长度应满足国家、地方现行技术标准、规范的要求，按现场实际钻探深度计量。未经甲方书面允许，超出勘察任务书要求的工

(以下无正文)

附件:

1. 勘查任务书
2. 项目团队成员一览表
3. 廉政合同书
4. 勘察合同供应商履约评价表

甲方名称: 深圳市宝实置业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宝华森
国际中心 C 栋 5 楼

乙方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龙塘
社区星河传奇花园三期商厦
1 栋 C 座 1110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

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

技园支行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79210155200000039

(10)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合同编号: KJ-2023-0107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勘察证书等级: 综合甲级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协 议 书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位于石岩街道,项目用地面积 12200.62 m², 新建总建筑面积暂定为 31500 m², 拟建设一所 27 班/1260 学位(小学 18 班, 初中 9 班)+3 个机动班级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总投资暂定 24774 万元。(以上数据均为预估值, 最终以概算批复的数据为准)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2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勘察人协商解决。

三、工作任务及内容

3.1 工作任务包括:

-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
- 地下管线探测
- 岩土工程勘察
-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 其他:树木清点(如需),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如需),发包人有权对发包内容进行调整。

3.2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形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并将本项目红线位置现场标注(撒灰或钉桩),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

2、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3、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桩基成孔验收,终孔岩样判定,不良地质情况处理等,进场及夜间服务费用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四、工期安排

工程勘察节点:

(1)中标人在接到建设单位下发的勘察任务书之日起25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详勘、评估、探测等)工作内容;

(2)中标人在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后7个日历天内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成果)报告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勘的,勘察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通知后2天内进场作业。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视为履约不合格。

五、成果文件的交付

工程测量

测量成果文本10(套)及电子文档光盘4(套)

管线探测

工程物探相关调研资料文本5(套)及电子文档光盘2(套)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报告(含文字部分和图标部分)文本10(套)及电子文档光盘4(套)

其它专题报告(如有)按实际需求确定。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或检测)报告文本8(套)及电子文档光盘2(套)

六、合同价及支付

6.1 合同价

本工程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捌拾壹万捌仟零玖拾伍元贰角人民币(大写)(小写¥818,095.20元)。

(1) 结算方式

1) 合同最终结算价按下述计算公式确定:

项目名称	勘察项目	暂定工程量(每项暂估 合价/点数/进尺)	投标报价上限(元)	投标合价 (元)	备注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地质灾害危险评估价	3.15 万m ³	40000.00	25200	
	地下管线探测(盲测)	六种管线 1340 米, 共计 8040 米	45429.13	33768	
	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 GPS	3 点	9378.38	8250	
	土壤氡浓度检测	122 点	29280.00	24400	
	岩土工程详勘	1488.90 米	954338.42	667027.2	
	地形图测量	31500 m ²	10717.61	9450	
小计			1089143.54	768095.2	
暂列金(投标人不得更改)			50000.00	50000	
合计			1139143.54	818095.2	

地下管线探测(盲测)、土壤氡浓度检测、岩土工程地勘测结算价格=各单项投标综合单价*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各单项合格工程量。各单项投标单价见合同附件商务标报价。

地质灾害危险评估、地形图测量、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结算价格=投标合价

2) 合同履约结束后进行合同最终综合履约评价:

(1) 工程勘察的合同价, 分为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基本酬金占合同价的85%, 绩效酬金占合同价的15%。

(一) 结算后, 基本酬金100%支付给承包单位。

(二) 绩效酬金与完成履约评价等级挂钩, 根据完成履约评价等级对应的比例如进行支付。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10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7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0%。

(2) 结算时, 投标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

十六、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合同份数

(1) 本合同一式三份，发包人执三份，勘察人执两份。

(2) 签订地点：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13.5.19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勘察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13.5.19



2、项目负责人业绩

投标人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合同价款	建设单位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勘察)服务合同	578.198496 万元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7	在建
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勘察(不含一区)	419 万元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1.1	在建
3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342.17093 万元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2024.8	在建
4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156.99328 万元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3.5	在建
5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81.80952 万元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2023.5	在建

注：投标人应将近五年签订同类工程合同的项目情况填入本表，附相应合同扫描件。

(1)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勘察）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SSTK-HT-2021-115

KJ-2021-0030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
(勘察)服务合同



发包人（甲方）：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年7月20日

签订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发包人（甲方）：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证书等级：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勘察）任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有关法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勘察）

1.2 工程建设地点：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本项目位于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镇产业路西侧，深汕大道北侧、西起圳美绿道、东至产业路英达斯瑞公园，计划总投资约 62.40 亿元（已拍地部分），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46.42 亿元（已拍地部分），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约 33.17 万 m²，总建筑面积约 97.61 万 m²，建筑高度≤120 米。

1.4 工程勘察任务委托文号、日期：具体以发包人指令为准

1.5 工程勘察任务（内容）与技术要求：满足《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9）等国家相关规范、规定和本合同附件一的要求，且勘察成果应通过主管部门验收。

1.6 承接方式：公开招标

1.7 预计勘察工作量：

序号	检测内容	单位	预估数量	备注
一	勘察			
1	地质勘探	m	32640	共 840 孔，其中道路勘察约 40 孔，孔深 16 米，其余单孔 40m。
2	坐标控制点测放（E 级）	个	4	
3	钻孔波速测试	个	21	
4	场地盲探探测	m ²	300000	

具体以发包人批准的勘察方案和最终的勘察报告为准。

(2) 发包人要求的设计变更,且该设计变更可能导致工期延长的;

(3)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停工的;

(4) 其他发包人认可的情形。

4.1.5 如出现本合同第4.1.4款约定的情形后三日内勘察人应向发包人提出书面工期延长申请,并应附证明该等情形的完备资料及说明,如勘察人未在该期限内提出申请的,视为放弃工期延长,虽提出申请但未提供完备的证明资料及说明的,视为未申请。

4.2 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

4.2.1 本工程勘察按如下标准收费:

序号	检测内容	单位	预估数量	全费用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备注
一	勘察费					
1	地质勘探	m	32640	148	480720.00	共840孔,其中道路勘察约40孔,孔深16米,其余单孔40m。
2	坐标控制点测放(E级)	个	4	5900	20000.00	
3	钻孔波速测试	个	21	2000	42000.00	
4	场地盲探探测	m	300000	1	300000.00	
二	暂列金	项	1		589264.96	必须按此金额填写,不得更改。
三	合计				5781984.96	三=一+二

说明:

1、按既定和业主要求进行勘探,包括但不限于专家论证、设备进出场、仪器设备搭设、按设计及规范要求进行检测、数据记录分析、出具报告等一切工程费用。

2、具体勘察批次顺序按业主要求为准。

3、以上含税综合单价为完成本次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规费以及有关文件规定的调价、政府部门所规定的需要缴纳的任何费用、税金、涨价风险、相关措施费、配合费等全部费用,还包含工程地质勘探取样、土工试验、原位测试、土层剪切波速量、水位观测及采取式、各类型孔位测定、野外作业、管理费等。

4、安全文明、夜间施工、雨季施工、赶工措施以及市容、城管、环保,所需的费用包括在投标报价中。

5、本服务需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投标人按招标清单报价,综合单价包干,最终结算工程量以甲乙双方共同确认的实际施工检测的工程量核定为准。

6、包含协调解决现场作业所需的配合问题以及为完成钻孔所发生的砍树清表等全部费用。

4.2.2 本工程勘察费暂定人民币(大写):伍佰柒拾捌万壹仟玖佰捌拾肆元玖角陆分,小写:5781984.96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大写):伍佰肆拾伍

第十一条 本合同自发包人、勘察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按规定至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发包人、勘察人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发包人、勘察人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终止。

第十二条 本合同一式 12 份，发包人 8 份、勘察人 4 份，各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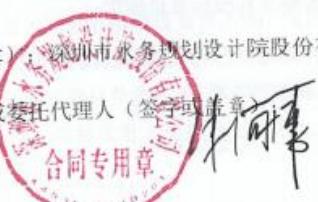
合同附件：1. 勘察任务书
2. 履约保函

(以下为签署页)

发包人（盖章）：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勘察人（盖章）：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2021年 7 月 20 日

证明

项目名称	深汕工业互联网制造业创新产业园(勘察)
项目地点	深汕合作区
建设单位	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578.198496 万元
承接时间	2021 年
项目概况	工程总投资约 60.55 亿元，项目总规划用地面积约 30 万 m ² ，总建筑面积约 67.44 万 m ² ，建筑高度≤120 米。岩土工程勘察等级为甲级。
项目负责	裴洪军、曾魁
主要技术人员	杨世平、井晓丙、刘士虎、周树、刘士虎、周迪、张冲、黄顺强、曹梦成、曹志德、刘小玲、何辉、李庆平、车永和
备注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广东深汕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代建单位为深汕特别合作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合同由建设单位与中 标人直接签订。 

(2)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勘察（不含一区）

副本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KJ-2021-0004

SZSC-H72021-001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勘察（不含一区）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体育中心

发包人: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发包人（甲方）：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人（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招、投标程序确定的中标人，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不含一区）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实现工程勘察任务目标，经甲方、乙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1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笋岗路体育中心

1.3 工程规模、特征：新建及改扩建建筑面积 389200 平方米（地上223200平方米、地下166000 平方米），其中体育设施145300 平方米，文化设施10000平方米，配套商业38000平方米，主媒体中心10400 平方米，公共配套800平方米，架空空间及走廊84700平方米，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85700平方米，地铁联通通道14300平方米；现状保留建筑面积59095.01平方米（包括游泳跳水馆、射击馆、游泳训练馆），项目完成后总建筑面积448295.01平方米。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体育馆并新建一座15000座综合体育馆；改造提升体育场，将原32500座扩建至42000座并改造为专业足球场；对现游泳跳水馆及网羽中心进行局部修缮。资金来源为市政府投资，最终以政府相关部门批复为准。

2 勘察任务、技术要求和工作量

2.1 勘察任务

2.1.1 [] 岩土工程勘察（根据合同约定内容，在下表空白处打

√)

勘察阶段		可研勘察	初步勘察	详细勘察	施工勘察
工程勘察	常规勘察		√	√	√
	专项勘察				
工程物探	查明地下管线和设施等埋藏物				
	其他物探				
工程测试检测试验	岩石试验		√	√	√
	土工试验		√	√	√
	水质分析			√	
	原位测试			√	
	其他测试				

注：1. 常规勘察系指反映场地和地基工程地质条件，查明不良地质作用和地质灾害，为工程设计和施工提供依据；2. 其他物探系指_____；3. 其他测试检测试验系指_____ / _____。

2.1.2 [√] 水文地质勘察：[] 水文地质测绘 [] 水文地质钻探
[√] 水文地质试验 [] 地下水动态观测 [√] 查明水文地质条件
[] 其他_____

2.1.3 []工程测量: []地形测量 []控制测量 []其他_____

2.1.4 [√]土壤氡检测

2.2 施工临时支护设计

须提供甲方要求的施工临时支护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开挖、管线迁改、化粪池施工)。

2.3 技术要求

详见[√]设计单位提供的相关技术要求/勘察任务书 []其他_____

2.4 工作量

[]控制测量面积_____m², 控制点_____个;

[]地形测量面积_____m², 比例尺_____;

[]岩土工程勘察总进尺暂定为_____m;

[]工程物探(管线探测)_____m²;

[]专项调查及地下、地面建(构)筑物基础资料收集_____m²;

[√]其他: 工程勘察(包括初勘和详勘)暂定工程量10000米,超前钻暂定工程量16000米,土壤氡检测暂定检测点600个,施工临时支护设计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基础开挖、管线迁改、化粪池施工)。

3 合同文件及优先解释次序

3.1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另有约定外,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其他书面文件或协议。

上述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不同类别的合同文件,补充和修改仍以原优先顺序解释适用。

3.2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4 工期、质量标准

4.1 开工日期: 以甲方的书面通知为准

4.2 成果提交 (不含第三方审查时间) 日期: (1)初勘、详勘和超前钻: 接到各阶段勘察任务书后, 30日历天内完成勘察外业并提交中间成果, 45日历天内提交正式地质勘察报告。(2)土壤氡检测: 场地具备施工条件后, 15日历天完成所有相关工作, 并提交质量合格的成果资料。(3)接到相应临时支护设计任务后, 3个日历天内提交正式支护设计图纸。

4.3 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 天; 项目定额工期为 个日历天 (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工期定额》计算出的本项目工期), 合同工期相对定额工期的比例为 % (即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工程勘察工作有效期限, 以甲方下达的开工通知书或合同规定的时间为准。如遇特殊情况 (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窝工等) 时, 工期顺延。

4.4 质量标准: 合格 其他: _____

5 合同价格形式与签约合同价

本合同价格形式为: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其他: _____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肆佰壹拾玖万元整 (¥ 4,190,000.00 元)。其中, 勘察费用为: 人民币壹佰陆拾伍万元整 (¥1,650,000.00 元), 超前钻费用为: 人民币贰佰肆拾叁万贰仟元整 (¥2,432,000.00 元), 土壤氡检测费为: 人民币壹拾万零捌仟元整 (¥108,000.00 元)

固定总价: 本工程采取固定总价计费, 在约定的风险范围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含: 钻探费、土工试验费、物探费、原位测试费、技术费、进场费、测量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后续服务费、验收配合费、税费、利润等费用, 其他_____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附录五：投标报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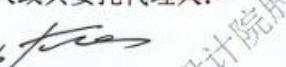
附录六：勘察人员汇总表

附录七：主要机械设备表

附录八：中标通知书

委托人：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北路深

圳体育场一层 7 区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83214878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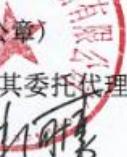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八卦岭支行

账号：7441410182603575312

受托人：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

份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宝安南路 3097

号洪涛大厦 12 楼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5468621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

账号：79210155200000039

五、承包单位消防保卫措施

1. 承包单位应严格执行消防安全有关的规章制度。
2. 承包单位需配备至少一名专职/兼职保卫人员负责本单位保卫工作。
3. 承包单位应落实施工现场的保卫人员到位情况，做好防火、防盗工作。

六、其他

1. 本协议书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发包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时间：2021年1月15日

承包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时间：2021年1月15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证明

项目名称	深圳市体育中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勘察（不含一区）
项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承接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承接时间	2021
项目概况	本工程岩土工程勘察等级为甲级。 项目总投资约 49.0 亿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拆除体育馆并新建一座容纳 15000 座综合体育馆；将原 32500 座扩建至 45000 座并改造为专业足球场；对现游泳跳水馆及网羽中心进行局部修缮。
项目负责	裴洪军、曾魁
主要技术人员	杨世平、周树、刘士虎、井晓丙、田赞春、蒋志坚、黄顺强、蒙韵、张冲
履约评价	按合同要求进行本项目服务内容，履约评价良好。 (盖章)
备注	/

(3)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工程编号: FJ202424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4]勘察-26

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项目名称: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

合同名称: 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勘察）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1.3 工程规模、特征：福城丹坑规划学校东西校区建设工程项目位于龙华区福花路与麒麟路交叉口东南侧，总用地面积 44430.8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104904.40 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学校总体班级数量将达到 99 班，学生人数 4620 人。

1.4 投资规模：约 87913.85 万元人民币

二、技术要求

2.1 适用的技术及依据包括但不限于：

- (1) 设计单位提出并经审查确认的测量要求、勘察任务书等；
- (2) 技术基础资料及甲方或政府相关部门提出的要求和意见；
- (3) 各阶段勘察审查意见；
- (4) 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5) 国家及地方规定、规范或标准。

三、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3.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 本合同；
- (2) 中标通知书（如有）；

- (3) 招标文件及补遗(如有)；
-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如有)；
- (5) 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3.2 其他说明

- (1)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系列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 (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 (3)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甲方和乙方协商解决。

四、工作内容

4.1 工程勘察工作任务与技术要求详见工程勘察任务书，工作内容如下：

工程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在用地红线每50米至100米放置边界桩。

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对于常规方式无法探明的地下管线，探测单位应采取人工局部探挖、QV、CCTV等其它方式查明管线基本走向、管径、材质等内容。

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评价地基的稳定性、均匀性和承载力；
- (2) 对需要进行沉降计算的建筑物，提供地基变形计算参数，预测建筑物的变形特征；
- (3) 查明地下水埋藏条件，提供地下水位及其变化幅度；

(4) 判定水对建筑材料的腐蚀性;

(5) 判断地质环境条件复杂程度。

土壤氡浓度检测 (如有)

根据《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10)规定, 现工作阶段应进行土壤氡浓度检测, 并出具检测报告。

地质灾害评估 (如有)

分析项目场地地质灾害现状、类型分布及影响因素以及工程建设和建成后可能遭受的地质灾害及其危险性, 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预测评估; 评估场地适宜性, 并提出相应的防治措施和建议, 具体工作内容以国土主管部门的要求为准。

超前钻探 (如有) 建议公开招标类勾选

查明下覆基岩的埋藏分布特征及其物理力学性质, 查明基岩下卧软弱层的埋藏深度及其厚度, 提供基岩的岩石天然单轴抗压强度, 提供基础桩持力层岩面标高及深度, 为桩长的设计提供准确的地质依据。技术要求按《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50021-2001) (2009版) 规定、《建筑桩基技术规范》(JGJ94-2008)、广东省标准《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DBJ15-31-2003)、《高层建筑岩土工程勘察规程》(JGJ72-2004) 及其它有关规范执行。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1) 配合设计、施工单位进行勘察, 解决与施工有关的岩土工程问题, 提供相应的勘察资料, 并配合甲方完成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2) 相关的反复修改、补勘、成果文件审查、组织、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 及其它相关施工、审查配合工作;

(3) 勘察单位应无条件配合甲方委托的勘察审查单位开展现场核查工作。

其他工作

(1) 无条件配合并参加相关各种相关汇报会、论证会, 承担合同范围内成果文件的反复修改、评审工作;

(2) 按要求参加项目例会并在会议纪要上会签, 按会议纪要要求对成果文件进行修改、补充和完善;

(3) 乙方保证工作成果满足设计要求并通过甲方 (或甲方委托的咨询单位) 审查。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成果不满足设计要求或未通过甲方 (或甲方委托的咨询单位) 审查, 乙方负责无偿给予补充完善使其达到质量合格。

e. 地区调整系数：地区调整系数取1.2。

（6）超前钻探

计费依据：依据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根据实际完成工作量按实结算，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计取，不再计入技术工作费。结算工作量不得超过超前钻探任务书工作量，若超出则以超前钻探任务书工作量结算。

其中：地面测量与地下管线测量复杂程度按简单类计。

7.2 合同价及计费标准

本工程合同暂定价参照《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价格（2002）10号）规定并结合工程实际情况确定，下浮率为32.1%，暂定为人民币342.17093万元（大写：叁佰肆拾贰万壹仟柒佰零玖元叁角）。

勘察费由基础费用（占勘察费的85%）和绩效费用（占勘察费的15%）组成，实际绩效费用需根据履约评价结果及履约处罚情况确定，履约评分及对应实际绩效费用计算方法见下表：

履约评价得分	对应的实际绩效费用
80分以上（含80分）	全额绩效费
60分以上（含60分），80分以下	绩效费×（履约评价得分-60）/20
60分以下	0

履约评价得分在60分及以下的，甲方将报请主管部门对乙方作不良行为记录，并拒绝乙方3年内参加甲方的其他项目投标。

备注：履约评价标准详见合同附件《勘察项目履约评价表》。

7.3 勘察费用结算原则

7.3.1 结算价根据乙方实际完成工程量并参照本合同7.1款计费依据中规定的方法并按中标下浮率下浮后计算，工程量以经甲方审定的勘察任务书实际完成情况，由甲方、乙方和监理单位等相关单位的工程技术人员共同签字确认为准。

7.3.2 勘察工作共分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土壤氡浓度检测（如有）、地质灾害评估（如有）和超前钻探费（如有）六部分。其中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不超过概算批复中的勘察费用，并以实际计算费用结算；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费用之和超过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以概算批复的勘察费用为测绘、工程物探、岩土勘察三部分结算费用。

双方约定，凡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当和解或调解不成时，应依法向深圳市龙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六、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合同份数

17.1 本合同正本一式贰份、副本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正本与副本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甲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乙方执正本壹份、副本伍份。

17.2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龙华区



甲方：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72999996A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2283 号清湖行政服务中心 3 栋 4 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账 号：

地 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园总部大厦 4 栋 1301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朱闻博

法定代表人联系方式（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13509691909

委托代理人：张丽仙

电 话：0755-25100490

传 真：0755-25890439

电子邮箱：zhanglx@swpd.cn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账 号：79210155200000039

合同签订时间：2024 年 8 月 15 日

附件 7：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工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曾魁	男	432503198205156215	硕研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84401432	高级工程师	618100364	项目负责人
2	刘士虎	男	220104197810032658	硕研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74401311	高级工程师	609200320	项目技术负责人
3	曹梦成	男	43018119820215907X	硕研	勘测	注册测绘师	154400196<00>	高级工程师	613815004	测量物探专业负责人
4	熊寻安	男	43062219710823091X	本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14402134<00>	正高级工程师	2208448	测量物探专业审定人
5	刘小玲	男	360121196706260530	专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184401101<00>	高级工程师	600852833	测量物探专业审核人
6	何晖	男	42011119730228565X	本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34402799<00>	高级工程师	2344098	测量物探专业校核人
7	肖佳军	男	445221199012084134	本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24402344<00>	高级工程师	633271707	项目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王卫	男	430602197812016030	本科	勘测	高级工程师	604151913	勘察专业审定人
2	高志成	男	362204198512127256	硕研	勘测	高级工程师	809102410	勘察专业审核人
3	程天舜	男	622322198107180610	硕研	勘测	高级工程师	618097936	勘察专业校核人
4	黄顺强	男	440301196912297815	专科	勘测	工程师	1054437	安全主任
5	张冲	男	13052119890206157X	本科	勘测	高级工程师	629976815	项目技术人员
6	尉巍	男	21042819810804291X	本科	勘测	高级工程师	611293215	项目技术人员
7	杨雷	男	410703198609192517	专科	勘测	高级工程师	625092521	项目技术人员
8	林振通	男	445224199005024255	专科	勘测	工程师	633271706	项目技术人员
9	杨正平	男	652922198703102254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30268652	项目技术人员
10	潘文浩	男	321284199211186613	硕研	勘测	工程师	646946461	项目技术人员
11	周迪	男	220182199103021317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36099347	项目技术人员

三、技术工人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专业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					

(4)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合同编号: KJ-2023-0108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勘察证书等级: 综合甲级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29日

协 议 书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勘察)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 石岩街道上屋社区初级中学新建工程位于石岩街道,项目拟用地总面积 13823.7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30000 平方米,规划办学规模为 24 班 1200 个学位的初中,另含机动教室 3 班 (150 学位),总投资暂定 24000 万元。(以上数据均为预估值,最终以概算批复的数据为准)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2.2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勘察人协商解决。

三、工作任务及内容

3.1 工作任务包括：

-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
- 地下管线探测
- 岩土工程勘察
-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 其他：树木清点（如需），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如需），发包人有权对发包内容进行调整。

3.2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形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并将本项目红线位置现场标注（撒灰或订桩），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 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

2、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3、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查明建筑范围内岩土层类型、深度、分布、土石比工程特性，分析和

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四、工期安排

工程勘察节点：

(1) 中标人在接到建设单位下发的勘察任务书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详勘、评估、探测等）工作内容；

(2) 中标人在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后 7 个日历天内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成果）报告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勘的，勘察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通知后 2 天内进场作业。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视为履约不合格。

五、成果文件的交付

工程测量

测量成果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管线探测

工程物探相关调研资料文本 5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报告（含文字部分和图标部分）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其它专题报告（如有）按实际需求确定。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或检测）报告文本 8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六、合同价及支付

6.1 合同价

本工程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壹佰伍拾陆万玖仟玖佰叁拾贰元捌角人民币（大写）（小写 ¥1,569,932.80 元）。

(1) 结算方式

1) 合同最终结算价按下述计算公式确定：

项目名称	勘察项目	暂定工程量(每项暂估 合价/点数/进尺)	投标报价上 限(元)	投标合价 (元)	备注
石岩街道 上屋社区 初级中学 新建工程	地质灾害危险 评估价	5.95 万m ³	40000.00	34510	
	地下管线探测 (盲测)	六种管线 1340 米, 共 计 8040 米	45429.13	33768	
	施工基准控制 点测量 GPS	3 点	9378.38	8250	
	土壤氡浓度检 测	139 点	33360.00	27800	
	岩土工程详勘	3018.72 米	2040950.86	1403704.83	
	地形图测量	59500 m ²	13704.24	11900	
小计		2182822.61	1519932.8		
暂列金额(投标人不得更改)		50000.00	50000		
合计		2232822.61	1569932.8		

地下管线探测(盲测)、土壤氡浓度检测、岩土工程地勘测结算价格=各单项投标综合单价*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各单项合格工程量。各单项投标单价见合同附件商务标报价。

地质灾害危险评估、地形图测量、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结算价格=投标合价

2) 合同履约结束后进行合同最终综合履约评价:

(1) 工程勘察的合同价, 分为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基本酬金占合同价的85%, 绩效酬金占合同价的15%。

(一) 结算后, 基本酬金100%支付给承包单位。

(二) 绩效酬金与完成履约评价等级挂钩, 根据完成履约评价等级对应的比例进行支付。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10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7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0%。

(2) 结算时, 投标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

6.2 付费方式:

十七、合同份数

(1) 本合同一式三份,发包人执△份,勘察人执两份。

(2) 签订地点: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周微微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叶丽萍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2023.5.19

日期: 2023.5.19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周微微

叶丽萍

附件 1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曾魁	男	432503198205156215	硕研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84401432	高级	618100364	项目负责人
2	刘士虎	男	220104197810032658	硕研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74401311	高级	609200320	项目技术负责人
3	周树	男	62050319631280732	本科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14400721	高级	600704601	勘察专业审核人
4	曹梦成	男	43018119820215907X	硕研	勘测	注册测绘师	154400196(00)	高级	613815004	测量物探专业负责人
5	熊寻安	男	43062219710823091X	本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14402134(00)	正高级	2208448	测量物探专业审定人
6	刘小玲	男	360121196706260530	专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184401101(00)	高级	600852833	测量物探专业审核人
7	张柯	男	421123198702063213	本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021110724400000061	工程师	621698833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8	肖佳军	男	440221199012084134	本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021110724400000067	工程师	633271707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王卫	男	430602197812016030	本科	勘测	高级	604151913	勘察专业审定人
2	高志成	男	362204198512127256	硕研	勘测	高级	809102410	勘察专业校核人
3	何辉	男	42011119730228565X	本科	勘测	高级	2344098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4	黄顺强	男	440301196912297815	专科	勘测	工程师	1054437	安全主任
5	车永和	男	360121197009110515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04369623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6	林振通	男	445224199005024255	专科	勘测	工程师	633271706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7	蔚巍	男	21042819810804291X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11293215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8	杨正平	男	552922198703102264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30268652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9	潘文浩	男	321284199211186613	硕研	勘测	高级	646946461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10	周迪	男	220182199103021317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36099347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11	张冲	男	13052119890206157X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29976815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5)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合同编号: KJ-2023-0107

深圳市建设工程勘察合同

工程名称: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勘察证书等级: 综合甲级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5月

协 议 书

发包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人: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任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它国家及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质量,经发包人、勘察人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勘察)

2、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3、工程规模、特征: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位于石岩街道,项目用地面积 12200.62 m², 新建总建筑面积暂定为 31500 m², 拟建设一所 27 班/1260 学位(小学 18 班, 初中 9 班)+3 个机动班级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总投资暂定 24774 万元。(以上数据均为预估值, 最终以概算批复的数据为准)

二、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2.1 组成合同的各项文件应互相解释,互为说明。除专用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如果合同文件存在歧义或不一致,则根据如下优先次序判断: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招标文件及补遗;
 - 4、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 5、标准、规范及规程有关技术文件;
 - 6、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 2.2 文件优先顺序说明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并根据其性质确定优先解释顺序。

当合同文件内容含糊不清或不相一致时,在不影响工作正常进行的情况下,由发包人和勘察人协商解决。

三、工作任务及内容

3.1 工作任务包括:

- 工程测量(含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
- 地下管线探测
- 岩土工程勘察
- 施工配合及其他勘察服务相关工作
-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 其他:树木清点(如需),涉地铁勘察安全评估(如需),发包人有权对发包内容进行调整。

3.2 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地形测量

测量、收集建设区及周边的地面整平标高资料,并将本项目红线位置现场标注(撒灰或钉桩),制作项目用地平面图(含周边建筑的规模、性质、基础形式、埋置深度等资料和与周边地形相关的规模、海拔等资料信息),完成施工控制点测放,并完成施工控制点(GPS二级)制作及施工前交桩工作。

2、工程物探

含地下埋藏物和管线调查及探测。

3、岩土工程勘察

结合工程设计、施工条件,进行技术论证和分析评价,提出解决工程岩土问题的建议,并服务于工程建设的全过程,其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桩基成孔验收，终孔岩样判定，不良地质情况处理等，进场及夜间服务费用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另行计取。

四、工期安排

工程勘察节点：

(1) 中标人在接到建设单位下发的勘察任务书之日起 25 个日历天内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详勘、评估、探测等）工作内容；

(2) 中标人在完成相应岩土工程勘察工作内容后 7 个日历天内提供岩土工程勘察（成果）报告

因现场地形变化，或地质条件差异等原因，需进行地形图复测或补勘的，勘察单位应在收到发包人或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通知后 2 天内进场作业。未按合同约定工期提交成果的，视为履约不合格。

五、成果文件的交付

工程测量

测量成果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管线探测

工程物探相关调研资料文本 5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岩土工程勘察

工程勘察报告（含文字部分和图标部分）文本 10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4 (套)

其它专题报告（如有）按实际需求确定。

地质灾害评估及土壤氡浓度检测

地质灾害评估（或检测）报告文本 8 (套) 及电子文档光盘 2 (套)

六、合同价及支付

6.1 合同价

本工程勘察费合同价暂定为捌拾壹万捌仟零玖拾伍元贰角人民币（大写）（小写 ¥818,095.20 元）。

(1) 结算方式

1) 合同最终结算价按下述计算公式确定：

项目名称	勘察项目	暂定工程量(每项暂估 合价/点数/进尺)	投标报价上限(元)	投标合价 (元)	备注
石岩中心地区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	地质灾害危险评估价	3.15 万m ³	40000.00	25200	
	地下管线探测(盲测)	六种管线 1340 米, 共计 8040 米	45429.13	33768	
	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 GPS	3 点	9378.38	8250	
	土壤氡浓度检测	122 点	29280.00	24400	
	岩土工程详勘	1488.90 米	954338.42	667027.2	
	地形图测量	31500 m ²	10717.61	9450	
小计			1089143.54	768095.2	
暂列金(投标人不得更改)			50000.00	50000	
合计			1139143.54	818095.2	

地下管线探测(盲测)、土壤氡浓度检测、岩土工程地勘测结算价格=各单项投标综合单价*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各单项合格工程量。各单项投标单价见合同附件商务标报价。

地质灾害危险评估、地形图测量、施工基准控制点测量结算价格=投标合价

2) 合同履约结束后进行合同最终综合履约评价：

(1) 工程勘察的合同价, 分为基本酬金和绩效酬金。基本酬金占合同价的85%, 绩效酬金占合同价的15%。

(一) 结算后, 基本酬金100%支付给承包单位。

(二) 绩效酬金与完成履约评价等级挂钩, 根据完成履约评价等级对应的比例如进行支付。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优秀”或“良好”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10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70%; 完成履约评价等级为“不合格”的, 绩效酬金支付比例为0%。

(2) 结算时, 投标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工程量以实际完成并经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和发包人审核确认的合格工程量进行结算。

十六、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七、合同份数

(1) 本合同一式三份，发包人执三份，勘察人执两份。

(2) 签订地点：

发包人名称：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13.5.19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勘察人名称：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2013.5.19



附件 1《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拟投入本项目勘察人员汇总表

(从企业信息备案库中选择)

一、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注册专业	注册证号	职称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曾魁	男	432503198205156215	硕研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84401432	高级	618100364	项目负责人
2	刘士虎	男	220104197810032658	硕研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74401311	高级	609200320	项目技术负责人
3	周树	男	620503196311280732	本科	勘测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14400721	高级	600704601	勘察专业审核人
4	曹梦成	男	43018119820215907X	硕研	勘测	注册测绘师	154400196(00)	高级	613815004	测量物探专业负责人
5	熊寻安	男	43062219710823091X	本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14402134(00)	正高级	2208448	测量物探专业审定人
6	刘小玲	男	360121196706260530	专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184401101(00)	高级	600852833	测量物探专业审核人
7	张柯	男	421123198702063213	本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0211107244000000061	工程师	621698833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8	肖佳军	男	445221199012084134	本科	勘测	注册测绘师	20211107244000000067	工程师	633271707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二、非注册人员

序号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学历	从事专业	职称 等级	社保电脑号	在本项目中拟任的岗位
1	王卫	男	430602197812016030	本科	勘测	高级	604151913	勘察专业审定人
2	高志成	男	362204198512127256	硕研	勘测	高级	809102410	勘察专业校核人
3	何辉	男	42011119730228565X	本科	勘测	高级	2344098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4	黄顺强	男	440301196912297815	专科	勘测	工程师	1054437	安全主任
5	车永和	男	360121197009110515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04369623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6	林振通	男	445224199005024255	专科	勘测	工程师	633271706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7	尉巍	男	21042819810804291X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11293215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8	杨正平	男	552922198703102254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30268652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9	潘文浩	男	321284199211186613	硕研	勘测	高级	646946461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10	周迪	男	220182199103021317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36099347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11	张冲	男	13052119890206157X	本科	勘测	工程师	629976815	项目主要技术人员

3、项目负责人社保

项目负责人曾魁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险种	基数
2025	09	770096	12196.0	1829.26	976.6	1	12196	766.09	243.9	1	12196	60.98	12196	27.32	2560	16.62	7.08
2025	10	770096	14544.0	2151.6	1147.62	1	14544	960.64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2.15	2560	16.62	7.08
2025	11	770096	14544.0	2151.6	1147.62	1	14544	960.64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2.15	2560	16.62	7.08
2025	12	770096	14544.0	2151.6	1147.62	1	14544	960.64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2.15	2560	16.62	7.08
2024	01	770096	14544.0	2151.6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2.15	14544	114.76	28.69
2024	02	770096	14544.0	2151.6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2.15	14544	114.76	28.69
2024	03	770096	14544.0	2151.6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40.16	14544	114.76	28.69
2024	04	770096	14544.0	2295.04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40.16	14544	114.76	28.69
2024	05	770096	14544.0	2295.04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40.16	14544	114.76	28.69
2024	06	770096	14544.0	2295.04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40.16	14544	114.76	28.69
2024	07	770096	14544.0	2295.04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4	08	770096	14544.0	2295.04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4	09	770096	14544.0	2295.04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4	10	770096	14544.0	2295.04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4	11	770096	14544.0	2295.04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4	12	770096	14544.0	2295.04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5	01	770096	14544.0	2458.48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5	02	770096	14544.0	2458.48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5	03	770096	14544.0	2458.48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5	04	770096	14544.0	2458.48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5	05	770096	14544.0	2458.48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5	06	770096	14544.0	2458.48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5	07	770096	14544.0	2458.48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5	08	770096	14544.0	2458.48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2025	09	770096	14544.0	2458.48	1147.62	1	14544	717.2	206.88	1	14544	71.72	14544	57.59	14544	114.76	28.69
合计			67540.65	20816.08			18999.21	7129.02			1782.26		1209.35	2475.01		600.6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ca3e9a654g）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3”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770095

单位名称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4、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资产负债表（万元）				利润表（万元）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67382.52	49.08%	177867.92	49.77%	66653.82	-2977.97	62030.0153	4126.97

5、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众环深审字（2024）00223号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标使用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acc.mof.gov.cn>)进行查验。



目 录

	起始页码
审计报告	
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1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股东权益变动表	5
财务报表附注	7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标使用





中审众环
ZHONGSHENZHUN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街道福华路101号华能大

Zhongshenzhu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Guangdong Branch)
No.101, Huafeng Rd, Futian, Shenzhen, China
邮编: 518000
电话 Tel: (0755)33315465
传真 Fax: (0755)33315466

审计报告

众环深审字(2024)00223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水规院”或“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企业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企业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水规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水规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同时,如该附注所述,后附的深水规院财务报表系仅供深水规院向主管工商、税务等机关按有关规定申报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之用。不做其他用途。相应地,本报告仅供深水规院向主管工商、税务等机关按有关规定申报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之用,不做其他用途。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审计报告共 4 页第 1 页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如下：

(一) 收入的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29，深水规院主要从事水利工程、市政工程等业务，于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56,538,227.94元。</p> <p>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分为：勘测设计、规划咨询、项目运营等服务，可能存在客户提前或延后确认交付成果从而使得收入存在未在恰当期间确认的风险。</p> <p>另外由于收入是深水规院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p> <p>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并测试执行情况；</p> <p>2、了解深水规院的经营模式，检查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合同，评价深水规院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p> <p>3、对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检查深水规院向委托方提交阶段项目成果的确认单据、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复文件、图纸审查文件、结算单等相关证据，对深水规院确认收入的计算过程进行复核；</p> <p>4、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提交成果确认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5、选取样本，对销售收入进行函证，取得委托方对项目阶段完成进度及项目收款情况的确认，以核实收入的真实性及准确性；</p> <p>6、检查重要客户的工商资料，以核实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p>

(二)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可收回性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六）3、6，公司财务报表所示期末应收账款余额15,971,461.73元，应收账款减值准备0.00元；期末合同资产余额1,179,985,513.40元，合同资产减值准备423,804,393.66元。</p> <p>由于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时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了解、评估并测试管理层有关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关的政策及内部控制，对比可比上市公司会计政策，分析公司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的合理性；</p> <p>2、复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进行评估的相关考虑及客观证据，关注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减值的项目；</p> <p>3、对于管理层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结合信用风险特征及账龄分析，评价管理层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对逾期应收账款形成原因调查分析，并基于此评价其坏账计提的充分性；</p> <p>4、通过执行对应收款项函证程序并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5、结合深水规院以前年度坏账损失的发生情况，判断公司依据其会计政策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充分性。</p>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水规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水规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

审计报告共4页第2页



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水规院、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水规院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水规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

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水规院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4年04月23日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标使用

审计报告共4页第4页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425,959,531.28	561,640,665.1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2,466,416.00
应收账款	六、3	15,971,461.73	6,079,321.7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2,946,405.31	4,069,130.59
其他应收款	六、5	58,807,547.08	42,076,935.44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六、6	756,180,519.44	737,701,872.0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59,865,464.84	1,354,034,401.0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六、7	53,474,582.59	46,525,474.3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六、8	59,000.00	59,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9	205,322,517.73	42,469,856.59
在建工程	六、10	2,295,504.72	87,808,012.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六、11	11,121,949.26	19,876,919.69
无形资产	六、12	66,631,365.41	65,615,325.8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六、13	9,098,032.19	12,028,567.9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4	65,956,758.18	48,366,100.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3,959,710.08	322,749,256.67
资产总计		1,673,825,174.92	1,676,783,657.70

公司负责人：

朱
闻
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雷
冬
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
和
林

本报告书共 72 页第 1 页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5	6,022,574.00	2,511,600.00
应付账款	六、16	407,617,441.87	322,017,864.0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17	189,076,772.53	167,780,877.62
应付职工薪酬	六、18	79,777,914.37	70,575,163.60
应交税费	六、19	61,142,052.16	66,918,239.16
其他应付款	六、20	39,584,973.12	120,515,223.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18,526,002.38	25,629,057.80
其他流动负债	六、22	11,401,639.55	10,059,682.45
流动负债合计		813,149,369.98	786,007,807.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租赁负债	六、23	6,213,654.62	8,152,242.2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六、24	506,879.06	536,928.4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4	1,709,414.82	61,032.4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429,948.50	8,750,203.15
负债合计		821,579,318.48	794,758,010.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六、25	171,600,000.00	171,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26	437,546,756.49	437,546,756.4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27	33,430,250.45	33,430,250.45
未分配利润	六、28	209,668,849.50	239,448,639.84
所有者权益合计		852,245,856.44	882,025,64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3,825,174.92	1,676,783,657.70

公司负责人：

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雷冬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和林

本报告书共 72 页第2页



利润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营业收入	六、29	666,538,227.94	750,467,035.77
减：营业成本	六、29	478,505,269.37	498,975,354.31
税金及附加	六、30	3,402,868.62	2,210,320.91
销售费用	六、31	16,416,594.88	14,357,758.06
管理费用	六、32	99,389,508.50	105,332,229.60
研发费用	六、33	33,273,154.99	33,875,444.71
财务费用	六、34	-5,750,789.86	-4,407,251.73
其中：利息费用		869,411.52	1,242,840.22
利息收入		6,895,987.28	5,797,550.75
加：其他收益	六、35	15,055,320.33	6,334,493.9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6	4,904,992.20	5,476,377.8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49,748.45	5,476,377.8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44,756.25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7	940,276.10	-1,212,379.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六、38	-107,406,103.13	-133,952,733.3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9	8,678.79	-38,015.5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195,214.27	-23,269,076.31
加：营业外收入	六、40	4,718,067.09	5,255,509.78
减：营业外支出	六、41	241,568.78	82,733.9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0,718,715.96	-18,096,300.48
减：所得税费用	六、42	-10,938,925.62	-12,810,784.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79,790.34	-5,285,515.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79,790.34	-5,285,515.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79,790.34	-5,285,515.88

公司负责人：

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冬雷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和林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6,044,928.28	660,250,123.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95,115.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65,733.27	38,868,54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0,505,777.15	699,118,667.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618,563.85	178,619,848.3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6,001,717.54	315,863,207.9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7,775,214.03	30,002,449.9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40,987.73	51,971,177.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536,483.15	576,456,68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69,294.00	122,661,983.4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01,64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328.70	12,030.6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2,968.91	12,030.6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5,834,723.09	91,749,724.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101,000.00	4,7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35,723.09	96,499,72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02,754.18	-96,487,693.7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82,940.59	13,760,355.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9,411.52	43,752,936.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2,352.11	58,147,29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352,352.11	-58,147,291.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85,812.29	-31,973,002.25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1,226,004.36	463,199,006.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040,192.07	431,226,004.36

公司负责人:

朱闻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本报告书共 72 页第4页

会计机构负责人:

冬雷
梅田



编 制 单 位：深 圳 市 水 务 管 道 设 计 施 工 有 限 公 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度

项目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2,000,000.00		477,146,756.49				33,410,250.45	287,238,155.72	929,815,162.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32,000,000.00		477,146,756.49				33,410,250.45	287,238,155.72	929,815,162.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600,000.00		-39,600,000.00						-47,789,515.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7,789,515.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85,515.88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5,285,515.8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42,504,000.00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42,504,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39,600,000.00				-39,6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39,600,000.00				-39,6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71,600,000.00		437,536,756.49				33,430,250.45	239,448,639.84	882,025,646.78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 博

冬 雷 梅

本报告书共72页第6页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5001965

说 明

- 1、《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持证分所执业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分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



名 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深圳分所

负 责 人：钟建兵

经 营 场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安社区民田路

178 号华融大厦 708

分所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4701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9〕8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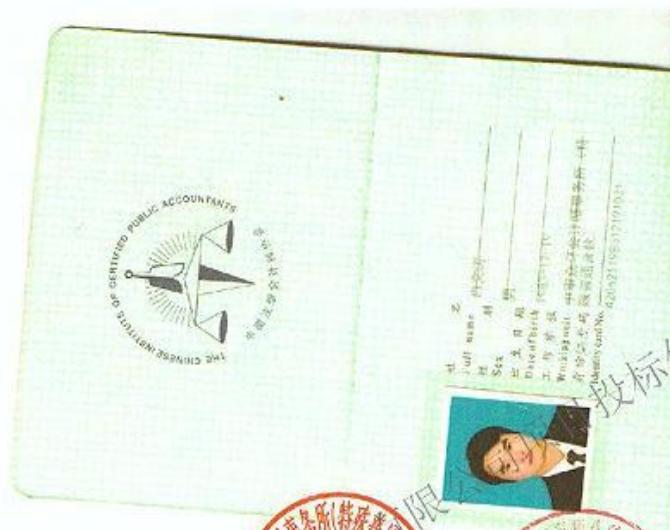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日期：2009年10月13日



发证机关：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有效期有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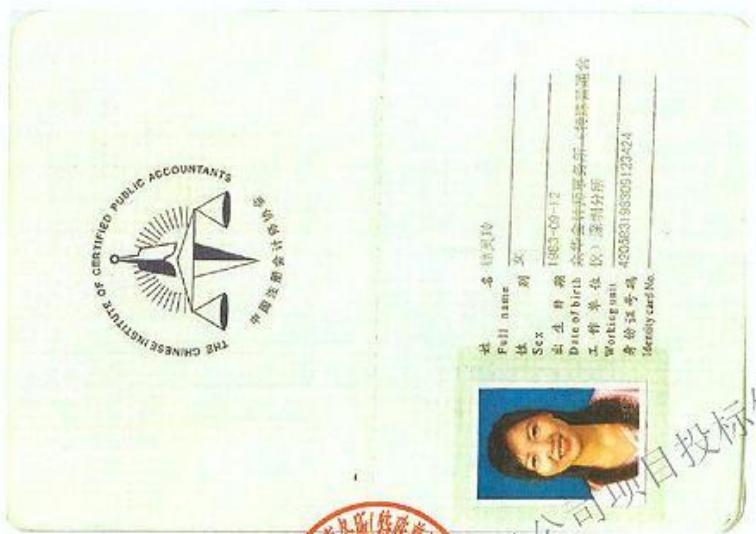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20100052360

批准检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e: 2013年1月10日

扫描使用



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3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4—7 页

(一) 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二) 利润表..... 第 5 页

(三) 现金流量表..... 第 6 页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7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8—47 页

四、资质证书复印件..... 第 48—51 页



您可使用手机“扫描”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粤25Y9WW7KLH



审计报告

天健粤审〔2025〕406号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水规院公司）个别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个别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水规院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水规院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编制基础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二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深水规院公司编制财务报表是为了满足向主管工商、税务等机关按有关规定报送 2024 年度财务报表之目的。因此，财务报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

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事项——对审计报告的发送对象和使用的限制

我们的报告仅供上述用途相关各方使用，而不应发送至除上述用途相关各方以外的其他方或为其使用。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水规院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与编制财务报表相关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水规院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深水规院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深水规院公司的财务报告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

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深水规院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以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水规院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丘焕森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晓东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资产 负 债 表

2024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海都雨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142 of 142

资产类别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年末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上年年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536,440,726.24	425,959,531.28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16	19,284,943.02	6,022,574.09
应收账款	2	24,894,094.92	15,971,461.73	应付账款	17	448,531,438.05	407,617,446.09
预付款项	3	1,225,262.00	2,916,103.81	合同负债	18	172,993,467.44	172,993,772.53
其他应收款	4	60,327,340.56	58,807,547.08	应付职工薪酬	19	82,421,557.41	79,777,914.37
存货				应交税费	20	64,864,612.02	61,142,052.16
其中: 数据资源				其他应付款	21	69,082,457.69	39,584,973.12
合同资产	5	721,212,772.56	756,180,519.44	持有待售负债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	15,949,789.53	18,526,002.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23	10,388,085.09	11,401,639.55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883,516,350.25	813,149,369.98
流动资产合计		1,344,100,196.28	1,259,865,464.84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水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6	54,525,396.30	53,474,582.59	租赁负债	24	921,880.14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有限公司使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	59,000.00	59,000.00	长期应付款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固定资产	8	229,846,065.07	205,322,517.7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47,255.18	8,429,948.50
在建工程	9		2,295,504.72	负债合计		885,163,605.43	821,579,318.4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	171,600,000.00	171,600,000.00
使用权资产	10	3,707,750.83	11,121,949.26	资本公积			
其中: 数据资源	11	68,093,666.74	66,631,365.91	减: 库存股			
开发支出				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 数据资源				资本公积	27	437,546,756.49	437,546,756.49
商誉				减: 库存股			
长期待摊费用	12	9,290,006.80	9,098,032.19	其他综合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68,111,142.13	65,956,758.18	专项储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	945,969.93		盈余公积	28	37,557,223.67	33,430,250.45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4,578,997.80	413,959,710.08	未分配利润	29	246,811,608.49	209,668,849.50
资产总计		1,778,679,194.08	1,673,825,174.9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3,515,588.65	852,245,856.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778,679,194.08	1,673,825,174.92

法定代理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仅供深圳市水务局使用
第1页 共51页

利 润 表

2024年度

会企02表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620,300,153.25	666,538,227.94
减：营业成本	1	413,577,142.09	478,505,269.37
税金及附加	2	3,267,221.69	3,402,868.62
销售费用	3	15,261,170.78	16,416,594.88
管理费用	4	97,995,101.33	99,389,508.50
财务费用		33,025,696.61	33,273,154.99
其中：利息费用		-1,288,383.78	-5,756,708.86
利息收入		820,229.23	6,895,987.52
加：其他收益	7	2,611,869.54	15,055,320.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6,279,584.93	4,904,992.2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752,584.28	4,949,748.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	209,636.69	940,276.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	-22,799,062.65	-107,406,103.1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3,825.99	8,678.7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773,604.00	-45,195,214.27
营业外收入		200,127.90	4,718,067.09
营业外支出		1,731,953.43	241,368.7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241,778.47	-7,187,935.96
减：所得税费用	14	1,972,046.26	-10,938,925.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69,732.21	-29,779,790.3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269,732.21	-29,779,790.3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1,269,732.21	-29,779,790.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法定代表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雷梅

陈和林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42,856,071.66	596,044,928.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6,932.78	2,595,115.6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19,609.94	41,865,733.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5,572,614.38	640,561,643.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5,196,657.51	188,614,563.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3,321,070.97	306,001,717.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101,567.13	37,775,214.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632,297.54	59,140,987.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1,251,593.15	591,536,48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321,021.23	48,969,294.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4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228,771.22	1,101,640.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22,494.90	31,328.7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1,451,266.12	45,968.9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328,018.75	45,834,723.0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6,000,000.00	3,101,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3,328,018.75	48,935,723.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876,752.63	-47,802,754.1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61,215.73	5,769,411.5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61,215.73	15,352,352.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61,215.73	-15,352,352.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683,052.87	-14,185,812.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7,040,192.07	431,226,004.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3,723,244.94	417,040,192.07

法定代表人：

朱闻博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雷海田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和林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共51页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会 计 表

第51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171,600,000.00	637,516,756.49	33,430,250.45	200,608,816.00	862,215,866.44	171,600,000.00	437,516,756.49	33,430,250.45	200,608,816.00	862,215,866.44	33,430,250.45	200,608,816.00	862,215,866.44	33,430,250.45	200,608,816.00	862,215,866.44	33,430,250.45	200,608,816.00	862,215,866.44	33,430,250.45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四、减：库存股																			
1. 本公司回购的本公司股份																			
2. 其他所有者权益的减幅																			
3.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本公司回购的本公司股份																			
2.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资本公积减少																			
4.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5.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6. 其他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总额																			
1. 本年净利润																			
2. 本年利润分配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 本年所持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																			
七、所有者权益变动合计																			
1. 本年净利润																			
2. 本年利润分配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 本年所持金融资产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																			
八、本年期末余额																			

会 计 人:

朱雷雷

</



会计师事务所分所
执业证书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
伙) 广东分所
仅凭: 深圳市水务投资有限公司
股有限公司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
合作区前海大街 6 号
负 责 人: 陈 勇
经 售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深港
合作区前海大街 6 号

身份证件证号码: 330000014401
类别: [2010] 11 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0 年 1 月 25 日
批注: 2010 年 1 月 25 日

2025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州分所具值合法有效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明說

1. 《会计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会计师事务所依法取得执业资格的凭证。准予持证分所执业，必须经会计师事务所同意。

2. 《会计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记事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申请变更。

3. 《会计事务所分所执业证书》不得出售、涂改、丢失。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优深水
务规划设计
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证书编号: 440300191033
No. of Certificate

执业注册会计师: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4 年 08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2020 年 5 月续发

姓名: 王焕森
Name: Wang Huan森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8-10-37
Date of birth

曾用名: 王健
Former name: Wang Jian
身份证件号码: 440300197810276036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o transfer to the following firm

新工作单位
New place of work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Tianjian CPA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同意调出
Agree to transfer from the following firm

原工作单位
Original place of work
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Huayin Wuzhou CPA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有效期至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本复印件仅供 2025 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分所业务出具
报告后附之用, 证明王焕森是中国注册会计师, 他用无效且不得擅自外传。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第 1 页 / 51 页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第 1 页 / 51 页

仅供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
院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使用

